

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情况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下设红河镇本级预算、所属民生服务中心、科技文卫服务中心和特色产业服务中心的事业单位预算。

1、执行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2、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3、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

4、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5、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台、文化、体育事业；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等工作。

6、加强乡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

7、指导村（居）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居）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8、制定和组织实施乡村建设规划，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9、协助和支持设置在本行政区域内不隶属于乡的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工作，监督其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

规和政策。

10、承办本级党委、人大和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红河镇本级预算、所属民生服务中心、科技文卫服务中心和特色产业服务中心的事业单位预算。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23年我单位行政事业编制52人，其中行政编制25人，事业编制27人，其中民生服务中心11人，科技文卫服务中心8人，特色产业服务中心8人。车辆编制3辆。现有在编职工47人（无在编不在岗人员），其中公务员21人，事业编制26人。全乡共有人大代表54人。12个村委会，共有村干部113人，其中村支书12人、副支书12人、主任3人、会计12人、计生专干12人、组干部62人。独立核算机构1个，独立编制机构4个。

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19161968.08	一、本年支出	19416868.08	19416868.08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161968.08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38354.69	8438354.69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防支出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教育支出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00	40000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5505.34	1555505.34	
		(九) 卫生健康支出	634863.89	634863.89	
		(十) 节能环保支出	570000	570000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6667633	6667633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1510511.16	1510511.16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 其他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54900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49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9416868.0 8		支出总计: 19416868.08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与 2023 年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2010108	代表工作		32000.00		320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7392925.69	7296925.69	9600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		944000.00		944000.00		
2013404	宗教事务		69429.00		69429.00		
2070108	文化活动		40000.00		400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572.06	44572.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4557.44	864557.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 业年金缴费支出		431475.84	431475.8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14900.00		2149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6409.54	426409.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454.35	208454.35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570000.00		57000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 村党支部的补助		6667633.00	499200.00	6168433.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9311.16	699311.16			
2210203	购房补贴		811200.00	8112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单位：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11282106.08	10278046.08	1004060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10278046.08	10278046.08	
30101	基本工资	2281266.00	2281266.00	
30102	津贴补贴	3091103.67	3091103.67	
30103	奖金	1848777.00	1848777.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58800.00	358800.00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4557.44	864557.4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1475.84	431475.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6409.54	426409.5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3026.41	253026.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319.02	23319.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699311.16	699311.1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70770.00

30201	办公费			50000.0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40000.00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600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6000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8000.00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88000.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957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00.00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3290.0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426400.0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6890.00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0	四、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元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务 用 车 运 行 费				小计	公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务 用 车 运 行 费				小计	公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务 用 车 运 行 费			
4000 0		4000 0		4000 0		4000 0		4000 0		4000 0		4000 0		4000 0		4000 0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与2023年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9161968.08	一、行政支出	19416868.08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161968.08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9416868.08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债务预算收入		六、投资支出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八、其他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9161968.08	本年支出合计	19416868.08

十、上年结转	254900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254900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19416868.08	支出总计	19416868.08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收入预算表

单位：元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事业预算收入		上级 补助 预算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预算 收入	经营 预算 收入	债务 预算 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 入			投资 预算 收益	其他 预算 收入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财政 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收 入	小计	其中：					小计	非本 级财 政拨 款	本级 横向 财政 拨款							
					非同 级财 政拨 款(科 研及 辅助 活动)	纳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的非 税收 入													
19416868. 08	19416 868.0 8	19416 868.0 8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科目编码	本年支出 合计	行政支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 支出	其他支出
2010108	32000.00	32000.00							
2010301	7392925.69	7392925.69							
2010302	944000.00	944000.00							
2013404	69429.00	69429.00							
2070108	40000.00	40000.00							
2080501	44572.06	44572.06							
2080505	864557.44	864557.44							
2080506	431475.84	431475.84							
2082001	214900.00	214900.00							
2101101	426409.54	426409.54							
2101103	208454.35	208454.35							
2110402	570000.00	570000.00							
2130705	6667633.00	6667633.00							
2210201	699311.16	699311.16							
2210203	811200.00	811200.00							

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9416868.08 元，其中：本年收入 19416868.08 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161968.08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元；上年结转结余 254900 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9416868.08 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38354.69 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00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5505.34 元、住房保障支出 1510511.16 元、卫生健康支出 634863.89 元、节能环保支出 570000 元、农林水支出 6667633 元。

二、关于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282106.08 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11282106.08 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元。比 2023 年决算数减少 2323591.04 元，下降 67%。

人员经费 10711336.08 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基本工资 2281266 元、津贴补贴 3091103.67 元、奖金 1848777 元、社会保障缴费 1998788.25 元、伙食补助费 1848777 元、退休费 426400 元、生活补助

6890 元、住房公积金 699311.16 元；

公用经费 570770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0000 元、电费 40000 元、取暖费 60000 元、差旅费 60000 元、会议费 8000 元、工会经费 88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00 元、其他交通费 219570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00 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8134762 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7879862 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254900 元。包括：按政府收支科目类、款、项，用途分项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 8134762 元，比 2023 年决算数减少 6360952.89 元，下降 43%。主要用于 2010301 行政运行的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劳务输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植树造林、安全生产、计划生育、土地管理、禁牧封育、普法宣传、信访维稳、基层公共文化、党风廉政建设、扶贫攻坚、一约四会经费、退役军人服务机构建设等专项工作业务经费（其中：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工作经费、乡镇人大工作经费、职工食堂补助、一村双助理、一乡镇一义务巡防队；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三、关于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400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 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0000 元，公务接待费 0 元。

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2023年增加（减少）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元，主要原因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元，主要原因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元，主要原因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0元，主要原因无变化。

四、关于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0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0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0元。比2023年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

人员经费0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房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0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

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0 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0 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元。包括：按政府收支科目类、款、项，用途分项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 0 元，比 2023 年决算数增加 0 元，增长 0%。主要用于无。

五、关于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总预算 19416868.08 元，其中：本年收入 19161968.08 元，上年结转结余 254900 元；支出总预算 19416868.08 元，其中：本年支出 19416868.08 元，年末结转结余 0 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9416868.08 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19416868.08 元，占 100%；事业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 0 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投资支出 0

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元，占 0%；其他支出 0 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本级及所属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及民生服务中心、科教文卫、特色服务中心等 4 个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10770 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580130 元，下降 7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压减各项经费。

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为所属单位名称。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 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2713 平方米，价值 2963600 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元；车辆 3 辆，价值 523743.75 元；办公家具价值 996000 元；其他资产价值 0 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 2713 平方米，价值 2963600 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元；车辆 3 辆，价值 523743.75 元；办公家具价值 996000 元；其他资产价值 0 元。

所属单位房屋 2713 平方米，价值 2963600 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元；车辆 3 辆，价值 523743.75 元；办公家具价值 996000 元；其他资产价值 0 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无。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